

证券代码：835450

证券简称：隆源装备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周立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30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3,056,000股，占公司股本的36.3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孙自忠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30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2024年7月30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朱德良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30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周立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30日起生效。上述

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3,134,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6.4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吴端先生为公司分管销售工作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7 月 30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亓晓青女士为公司分管行政工作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7 月 30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亓晓青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7 月 30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吴小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7 月 30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蔡建、张兴亮对公司董事换届事项以及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4-057）。

四、备查文件

- （一）《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0 日